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前 言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自 1998 年上市以来，始终秉承“诚信创业、广惠员工、造福社会”的企业宗旨，在抓好经营管理、创造优良业绩，积极回报股东的同时，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和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致力追求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统一。本报告是公司自 2008 年以来连续发布的第十一份社会责任报告，报告从公司治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员工权益、合作方共赢、社会公益等方面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进行了全方位阐述，公司愿与股东、员工、客户、合作伙伴和社会各界共创共享、共担共进，共同促进社会不断进步。

1. 概述

1.1 企业基本情况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是由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募集上市的山西省首家煤炭类上市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8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是一家以煤炭、化肥、化工为主导产业的现代企业，公司确立了“强煤、减肥、扩化、发展新材料”的发展思路，所属化肥化工企业以煤炭为原料进行生产，形成产业一体化优势。

煤炭产业现有各类矿井 14 个，年设计能力 2,020 万吨，其中生产矿井 6 个（含望云、伯方、唐安、大阳、宝欣、口前），年煤炭生产能力 840 万吨；参股 41%的华润大宁年生产能力 400 万吨；在建资源整合矿井 6 个，设计年生产能力 540 万吨（其中永胜煤业 120 万吨/年矿井于 2018 年 7 月投入联合试运转）；新建玉溪煤矿 240 万吨/年矿井在建。煤化工产业有化肥企业 4 个，年尿素产能 120 万吨；化

工业企业 3 个，两套甲醇转化二甲醚装置，年总产能甲醇 40 万吨转化生产二甲醚 20 万吨，一套年产 10 万吨己内酰胺项目。截止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 233.07 亿元，净资产 106.23 亿元，注册资本 114,240 万元，其中中国有股占 45.11%，社会公众股占 54.89%。员工总数约 1.8 万人。

1.2 2018 年经营情况概述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公司在扭亏转盈基础上再创新业绩的关键之年，是公司全面推进煤化工产业转型升级的攻坚之年。一年来，公司上下紧紧抓住煤炭、煤化工市场恢复性增长的契机，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任务，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根本要求，更加注重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结构调整、风险防范，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健康高效的基础更加稳固。

2018 年，公司累计生产煤炭 755.43 万吨，销售 758.05 万吨；累计生产尿素 78.71 万吨，销售 79.02 万吨；生产二甲醚 27.35 万吨，销售 27.29 万吨；生产己内酰胺 10.84 万吨，销售 10.9 万吨；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5.29 亿元，同比增长 12.72%；实现利润 13.06 亿元，同比增长 40.4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81 亿元，同比增长 38.27%。

2. 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关制度和规则，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水平，注重与投资者沟通，积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1 规范运作

全面落实“依法监管、全面监管、从严监管”的监管要求，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

平。2018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完成了党建工作入章程工作，进一步明确和落实了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将重大事项党委会讨论审议作为董事会决策的前置程序，切实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子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要求，强化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执行和落实，子公司三会运作、重大事项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管理日趋规范。积极开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培训，2018 年 6 月组织开展了公司总部机关、下属分子公司领导和相关科室人员约 1000 人参加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应知应会答题活动”，先后多次组织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管和分管部门人员，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山西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远程视频和现场培训。通过开展各层级、多形式的培训活动，积极营造了公司上下浓厚的合规文化氛围。

2018 年共召开董事会 5 次，股东大会 2 次，监事会 3 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按照《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各司其职、权责分明、相互制衡。公司董事会严格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策事项，不断提高执行经营管理决策的效率和水平，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均通过董事会审议，需股东大会决策事项在董事会后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积极履行监督责任和义务，对公司重大事项都进行了审核和发表专项意见。公司高管层勤勉尽职，积极进取，确保公司平稳健康运行。

2.2 信息披露

近年来，监管部门积极推进分行业监管、刨根问底式监管，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要求上市公司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对公司信息披露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紧跟监管转型步伐，不断优化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流程，

在积极做好日常信息披露工作的同时，强化分行业经营信息、重大事项、环保信息、扶贫信息、社会责任等相关信息的披露，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效率，增强公司透明度，促进投资者全面、客观的了解公司经营状况。2018 年，公司累计发布各类定期报告 4 份，各类临时公告 48 份。

2.3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切实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互动平台、来电、来访等多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及时回答投资者提出的关于经营发展、产业结构、规范运作等问题，确保投资者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地了解公司，更加清晰理性对公司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合理判断。公司注重对投资者进行回报，除 2016 年因公司亏损未分派红利外，已连续 16 年向公司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止 2018 年，累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31.46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注重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通过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和资金占用进行审核，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的维护了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 安全生产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的“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落实安全责任为先导，以足额安全投入、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和员工安全素质为基础，以强化管理为保证，以强化考核为手段，不断强化安全基础管理，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治，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得到有效遏止，安全生产保持了长周期平稳运行。

3.1 安全体系建设

健全完善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职、齐抓共管”的安全责任体系，创新安全监管体制，逐级明确安全责任人，层层分解和落实安全责任，严格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严格各级职能业务部门的业务保安责任的落实，严格各级安监部门综合监管责任的落实，严格各岗位自主保安责任的落实，不断提高自主管理能力，增强自律意识，进一步完善监

督考核机制，严格安全目标考核与领导干部绩效挂钩，严格安全绩效考核与个人评优晋级晋职挂钩，严格事故责任追究，保证了安全责任的有效落实。

3.2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实行“公司、厂（矿）、科队（车间）、班组、个人”五级隐患排查机制，实行安监部门每月对企业不少于一次安全检查，公司包厂矿处部室对所包企业每月不少于两次安全检查，企业由厂矿长牵头组织每周不少于两次安全隐患排查，科队（车间）、班组、个人开展日常检查的工作体制。2018 年，公司累计检查 380 余厂（矿）次，解决隐患问题共计 2436 条。

3.3 安全投入

坚持“科技兴安”战略，加大安全投入，2018 年共安排煤矿安全费用 22,249 万元，其中，各矿使用安全费 5,579 万元，主要用于“一通三防”瓦斯治理、机电设备、运输安全保护设施的更新和安全防护等；公司统筹安全费 16,670 万元，主要用于综放面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转载机、破碎机等综采机电装备的更新；化肥化工安排安全费用 2,795 万元，主要用于生产设备、管道防腐和特种设备检测检验、安全生产责任险、防护器材更新、设备安全隐患的整改、安全生产许可证换证评价、员工安全培训、消防管理经费、更新和维护保养等；机械制造公司安全费用 40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培训、电焊烟尘和喷漆房废气净化设施、特种设备检测检验以及消防器材维护保养等费用。

3.4 安全培训教育

通过日常岗位业务培训、定期组织开展各类职工技术比武和技能竞赛活动，促进员工的安全操作知识和操作技能不断提高；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殊工种人员按照有关规定全部经过相关培训取得资格证后上岗，并认真进行复训教育；以警示教育为主题，深入开

展安全培训教育；坚持全员以及各类人员的培训，确保人员的安全素质不断提升。煤矿安管人员、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率 100%。通过培训，促进广大员工安全管理由外部监督控制逐步转化为员工的自我管理，实现人的本质安全。依托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各单位积极组织观看了《施精准之策固预防之本——构建双重预防管控机制解读》、《反思生产安全事故典型案例盘点》、《企业安全风险分析与管控》、《生命至上安全发展》、《隐患直击》等警示教育片，在观影的同时，组织员工进行深刻反思和剖析，有效的提高了广大干部职工的安全意识，强化了员工对安全的敬畏心理。

3.5 安全应急管理

加强应急班值守工作，特别是节假日、特殊时段和敏感时期，保证 24 小时信息畅通，不脱岗、不漏岗，信息反馈及时；各煤矿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通过每年不少于两次的大型演练，不断地检验和改进了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化肥化工企业每月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每年一次综合式专项预案演练。各厂矿都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了专职或兼职的应急救援队伍。6 月份在新材料分公司组织了笨泄漏着火的大型综合应急预案演练，市、县领导到场观摩。全年共举办厂矿级综合应急预案演练 16 次，开展瓦斯、水害、火灾、顶板等专项应急救援演练 60 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160 余次，提高了各单位现场处置和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积极开展预防性安全检查，将事故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下，确保安全生产的顺利进行。

3.6 职业危害防治

公司大力加强职业化卫生管理，落实企业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在单位年度目标考核和厂矿长年薪考核中都明确了职业健康年度目标。完善管理制度，规范职业卫生档案，每年初制定《职业危害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以加强职业危害治理。针对职业危害超标场所从工程技术、管理、防护等措施进行整改治理，保障作业环境符合要求。

加强监督检查，及时消除职业危害防护设施存在的问题，及时纠正作业人员的不规范行为，保障了企业依法依规组织生产。加强职业健康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职业健康专题讲座，编写职业健康培训 PPT 课件，对各厂矿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授课。

4. 环境保护

2018 年，公司将依法经营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一项基本原则，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各项法规、政策，按照上级环保部门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环境和谐、可持续发展”的思想理念，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环境安全为目标，以污染减排为重点，不断完善环保工作管理体系，确保环保资金投入，落实环保工作措施，圆满完成年度环保治理任务，实现公司全年环境安全无事故。

4.1 环境影响评价执行与环保“三同时”管理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继续实行建设项目环保第一审批权，各类新、改、扩建项目均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从源头上严控新增污染源，完善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各类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用，坚决杜绝未批先建、边批边建、批建不符、未验先投等违法建设行为，确保了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率、环保“三同时”执行率均达 100%。

4.2 污染减排

2018 年，公司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源头控制、过程监管、末端强化”的治理方针，扎实推进污染减排，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较 2017 年进一步削减。

2018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指标

单位名称	COD(吨)	氨氮(吨)	烟尘(吨)	二氧化硫(吨)	氮氧化物(吨)
煤矿单位	23.94	0.88	19.55	21.91	31.86
化肥化工单位	109.43	6.39	112.57	535.86	830.39
合计排放总量	133.37	7.27	132.12	557.77	862.25

排污证核定排放总量	281.56	50.83	971.93	1880.63	2526.54
-----------	--------	-------	--------	---------	---------

4.3 环保投入

2018 年煤矿生产企业共投资 20,586.67 万元，主要实施了矿井水及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提标改造项目、储煤场全封闭项目、锅炉烟气在线监测系统项目、锅炉烟气脱硝治理项目、煤矸石排矸场覆土治理、运矸道路建设项目、矿区绿化及林地养护、运煤专用道路及采空区治理等 68 个项目。

七家化肥化工企业共投资 22,404.68 万元，主要实施了吹风气烟气达标排放改造、工艺废气收集处理、污水池封闭及废气收集处理、罐区及装卸栈台 VOCs 治理等八项环保提升改造项目、锅炉及三废炉烟羽脱白治理项目、含氟废水治理项目、煤场(灰渣)堆场及输送系统全封闭项目、车辆冲洗装置、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设施、小型空气质量监测站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管系统、锅炉除尘系统改造等 90 余个项目。

4.4 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2018 年煤矿生产企业产生煤矸石 57 万吨，利用 35.58 万吨，综合利用率 62.4%，主要用于煤矸石制砖。七家化肥化工企业产生粉煤灰 17.29 万吨，利用 10.14 万吨，综合利用率 58.6%，主要通过锅炉掺烧、外售制砖、水泥添加等方式进行利用；产生炉渣 26.18 万吨，利用 11.69 万吨，综合利用率 44.65%。

公司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矿物油、废催化剂。年度产生废矿物油、废催化剂等各类危险废物 975.3 吨，处置 314.99 吨，贮存 712.11 吨，所有危废处置全部由具有专业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并严格执行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 100%。

4.5 污染源环境自测与信息公开

2018 年，根据晋城市环保局《关于开展全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全覆盖建设的通知》（晋市环发[2018]250号）文件的要求，化肥化

工及煤矿企业均已完成高架源自动监控设施的安装并联网，共36台（套），其中水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12台（套），大气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24台（套）；建设完成6座小型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并通过联网环保验收。

4.6 清洁生产审核

在强化环保末端治理和污染物达标排放基础上，公司坚持走“节能降耗、循环发展”的可持续发展道路，积极推行生产全过程节能、降耗、节水、减污技术，公司所属大部分煤矿及化肥化工企业完成新一轮的清洁生产审核。

4.7 环境应急能力建设

为有效防范和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及晋城市环保局相关文件要求，公司煤矿及化肥化工单位及时对本单位预案进行了修订并备案，围绕煤泥水排放、污水超标排放、污水外溢、甲醇槽泄露、氨泄漏、气柜着火次生环保污染事故、二甲醚球罐泄露等开展了多项环保应急演练。同时，应市环保局要求于2018年11月在新材料分公司开展了晋城市2018年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演练，检验了新材料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适用性，切实提升了我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能力。

5 技术创新

2018年共申报专利17项（2项发明、15项实用新型），授权专利14项，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截止目前，共申请专利225项，授权208项（其中发明11项、实用新型195项、外观设计2项）。其中“煤矿虚拟现实培训系统研发”项目已经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多变量预测控制技术在合成氨等装置上的研究和应用”项目参评山西省科技厅科技进步奖。

2018年，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煤科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确定针对窄体、定向探放水钻进技术和顶板“两带”发育高度测试研究方面展开合作。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对于实现院企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具有积极的带动作用。

6.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采取多种措施，积极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建立健全工资总额与经营目标挂钩考核体系，全力稳岗保收。同时加大人力资源开发力度，开展多层次专业化培训，稳步提升员工专业素质。

6.1 员工薪酬

2018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工资总额管控条例》，根据相关规定对分子公司工资总额进行管控。为突出体现工资总额与企业效益挂钩原则，公司组织制定了《2018 年度工资总额与经营指标挂钩考核实施办法》并对各分子公司采用“年初预算、月度审批、半年结算、全年累计结算”的管理模式，实行过程管控。在确保整体经营态势一路上扬的前提下，紧扣工效联动，工效挂钩政策，适时科学合理调整收入分配措施。实现在岗人员工资较快增长，全公司从业人员人均收入 7.06 万元，同比上涨 9.69%。

6.2 员工培训

公司继续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紧紧围绕公司经营思路，严格执行主管部门规定和公司规章制度，根据企业需求切实开展安全培训，积极加强员工技能技术岗位培训。全年举办煤矿安全培训班 50 期，共计 2,103 人次，其中煤矿特殊工种 34 期 1,093 人次，煤矿安管人员 5 期 306 人次，煤矿班组长 9 期 514 人次；举办非煤安全培训 35 期，共计 1134 人次，其中特殊工种 23 期 729 人次，安管人员 12 期 405 人次；举办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班 10 期，共计 527 人次；举办其他培训班 13 期，共计 1,481 人次。2018 年 12 月，公司组织各煤矿单位的 90 名基层生产技术骨干赴中国矿业大学进行三个月的脱产学习。学习内容既包括矿井通风与安全、矿井瓦斯防治、矿井地

质学、矿井水害防治、测量学等核心课程，还包括赴全国煤炭行业先进单位考察学习，并组织参与《煤炭行业形势及发展趋势的思考》、《煤矿双重预防机制体质建设》等专业论坛学习，为公司的发展和人才知识技能更新提供重要的人才保障。

7. 合作方共赢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相关方的支持，公司与供应商、客户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建立了良好的互动沟通，公司积极支持和关爱弱势群体，通过扶危济困、冬季供煤等体现企业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各相关方的和谐共赢。

7.1 供应商管理

公司实行供应商年度评价和动态管理，即“严格审查、优化结构、动态管理、优胜劣汰”。积极推进与优秀的、具有行业代表性的制造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从履行、售后、响应、紧急情况处理等各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动态评价考核，优化供应商资源。2018 年，公司合同履行率 100%，产品质量和售后满意度获得一致好评。

7.2 客户管理

公司十分注重客户关系管理，在稳定大客户关系的基础上，销售人员积极走出去，大力开拓新客户、中心客户，加强与客户的互动沟通，充分了解客户需求、产品销售和经营状况、优化资源配置，减少中间环节，量体裁衣，及时满足客户的基本需求和个性化需求。

7.3 扶贫工作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一系列扶贫政策要求，切实履行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通过产业扶贫、健康扶贫、文化扶贫、职业技能培训等多种措施支持贫困地区摆脱贫困，逐步实现小康社会目标。产业扶贫方面，结合帮扶对象所在地的资源禀赋和自然条件，支持其发展优质小米、红辣椒、花椒、中草药等特色农产品种植业，并提供种子、化肥等农资产品；健康扶贫方面，积极安排所属厂矿内部医院、

医务室开展义诊，免费体检等活动；文化扶贫方面，出资帮助贫困村改善文化设施、村容村貌，着力解决帮扶对象在生产、就业、就学等方面的实际困难。

截止 2018 年末，公司所属共 11 家单位与帮扶对象建立了“一对一”的帮扶关系，全年累计投入帮扶资金 188.94 万元、物资折款 46.38 万元。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2021 人实现脱贫，共有四个行政村完成了贫困村退出，通过了市县两级验收。产业扶贫方面，帮助贫困村种植优质小米 300 余亩、连翘 850 亩、白芍 30 亩、花椒 290 亩、红辣椒 30 亩、葵花 50 余亩，建设散养土鸡场一座、农机厂房一座、化肥农资经销点一个，开展各类种植培训 209 人次。新增分布式光伏发电 5 户，贴息贷款 34 户、雨露计划 14 户、退耕还林 24 户。此外改扩建便民文化广场二座、疏浚河道一处、有效的解决了帮扶对象生产、生活方面的实际困难。

7.4 社会公益

公司积极营造“关心人、温暖人、帮助人”的大家庭氛围，2018 年对职工进行了全面走访摸底，最终确定特困户 226 户，发放慰问金 33.9 万元，并积极争取市总工会慰问资金 30 万元，共发放特困户两节慰问金 63.9 万元。对 10 户特困户进行为期 3 年（2018 年——2020 年）重点帮扶，每年对其发放帮扶救助金 2 万元，并在就业、子女教育上予以帮助，使其最终脱贫解困。对 10 名特困职工进行临时救助，发放救助资金 9.1 万元。金秋助学共资助困难职工子弟大学生 39 名，发放助学金 19.5 万元。继续健全职工大病医疗互助工作，2018 年兰花大病互助中心受理审核患病职工救助申请 1776 份，补偿符合条件的患病职工 1723 人，共支付互助基金三百余万元。同时还对市级以上劳模、省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09 人进行了慰问。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

